

黄许可决〔2024〕140号

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影响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审批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台前县水利局：

黄委于2024年7月31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影响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的审批申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及有关规定，黄委水文局组织对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影响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形成了最终审查意见（见附件）。经研究，

同意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本许可决定书仅适用于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影响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审批许可。若工程的设计、施工方案等有较大变更，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联系人：鲁 航 0371-66020850

附件：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影响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审查意见

黄 委

2024年9月13日

附件

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影响孙口水文站 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审查意见

受黄委节保局委托，2024年8月1日，黄委水文局在郑州组织召开了《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影响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水文评价报告》）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黄委节保局、政法局、防御局，黄委水文局和特邀专家，台前县水利局，河南华北水利水电勘察设计有限公司，黄委山东水文水资源局等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审查组听取了工程基本情况介绍和《水文评价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孙口水文站位于山东省梁山县赵垆堆乡蔡楼村，设立于1949年8月，集水面积73.5万平方公里，距黄河入海口约449公里，是国家基本水文站、大河控制站，是东平湖分滞洪的决策控制站。该站承担着向国家防总、黄河防总、黄河水利委员会、山东省各级防汛部门的报讯任务，在黄河下游防洪防凌、水资源管理与调度、生态文明建设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二、拟建台前县满庄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位于孙口水文站上游18.4公里、杨集水位站上游0.7公里，工程上下游分别布设有葛庄、徐沙洼等河道测验断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

条例》《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建设工程影响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是必要的。

三、基本同意《水文评价报告》提出的分析评价结论。工程建设及运营对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无影响，对杨集水位站水文监测无影响。另外，对杨集和徐沙洼河道测验断面有影响。

四、基本同意《水文评价报告》提出的补救措施。

五、建设及运营单位应尽快落实《水文评价报告》提出的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消除或减轻工程建设对水文监测的影响。

六、在工程建设及运营管理中，若出现未预见因素对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产生的影响，建设及运营单位应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

七、工程建设及运营单位应接受黄河水文管理部门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

抄送：水文局。

黄河水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9月14日印发